

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E3506230601800372001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漳浦县乡镇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已由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浦发改审〔2024〕2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漳浦龙睿环境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投入及业主多渠道筹集。招标人为漳浦龙睿环境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福建华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现对该工程建设项目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漳浦县乡镇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2建设地点：漳浦县各乡镇。

2.3计划总投资：项目总投资初步估算17725万元。

2.4建设规模：利用各乡镇现状停车场面积45840平方米，安装充电桩及相应的场地改造。主要安装落地式直流充电桩764台，配套变压设施（10kV/380v），场地硬化面积25200平方米，配套建设建议管理房、休息室及遮阳棚等附属设施。本项目总投资初步估算17725万元，其中建安费12740万元。

2.5服务期限：从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竣工结算、审计（若有）及缺陷责任期（24个月）结束之日止，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6招标范围和內容：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1）决策咨询：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就本项目整体的技术、经济、生态环境等影响可行性的要素，结合国家、地区、行业发展规划及相关重大专项建设规划、产业政策、技术标准及相关审批要求进行分析和论证，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并通过审批。

（2）项目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协助进行项目前期工作；根据工程进度计划编制项目资金使用计划，为建设单位资金安排提供依据；负责项目施工的组织管理，协调施工单位与设计单位、监理单位的工作关系，对设计单位的工作进行管理，对监理单位的现场监理工作进行督导，对施工单位的现场管理进行落实；做好工程款支付管理，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同时，以月报和年报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报送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做好各项合同管理工作，对所有的工程变更都要进行严格审查把关，做好工程投资控制管理工作；对建设单位提出的工程变更也须提出合理化分析、建议；重大变更及需要调整价格的，都须按照合同的约定和有关规定报批；协助监理单位组织项目中间验收，负责组织各专项工程的专项验收，会同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验收），并按照规定办理工程竣工备案手续；审核项目运营维护方案及运营维护费用。

（3）勘察咨询：本项目实施范围内为满足设计和规范所要求的工程初步和详细勘察、全部勘察报告和资料，以及工程施工、验收、备案所需要的配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收集资料，现场踏勘，制订勘察纲要，进行测绘、勘探、取样、试验、测试等勘察作业，编制工程勘察文件，与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的配合服务等。

（4）设计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方案调整优化及评审，并对成本进行审核和监控，现场重大和关键工序施工方案的合理化建议，现场施工的配合工作等；

（5）工程监理：包括施工实施阶段及保修阶段监理；包括但不限于建立项目监理规划和实施方案、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工程变更、索赔及施工合同争议处理、信息和合同管理、协调有关单位之间的工作关系、工程验收策划与组织、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验收、竣工资料收集与整理、工程质量缺陷管理，档案移交等。

（6）造价咨询：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自项目决策阶段起的全过程工程造价编制、设备询价、控制与管理等全过程服务，以及上述咨询服务中与施工、评审、审计等单位的必要的核对、协调、解释等工作以及设计变更经济分析、合同涉及造价条款管理，预付款、进度款、变更款、签证及索赔款的计算及审核，材料、设备价格的询价，造价指标分析等工程造价控制与管理，结算初审等。

（7）招标代理服务：招标文件编制、组织本工程开标、评标、定标工作，协助业主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向委托人提交本工程招标代理的有关资料。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必须具备合法有效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

3.2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有效的以下资质，或为满足要求的联合体：

（1）投标人必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同时具备①和②：①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工程专业资质（公共交通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设计电力工程行业乙级及以上或工程设计电力工程专业资质（变电工程）丙级及以上资质

(2) 投标人必须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①或②：**①工程监理综合资质；②同时具备工程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丙级及以上资质和工程监理电力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3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派出本项目主要负责人的资格条件：

(1) 项目总负责人：**须同时具备合格有效的①和②：①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市政公用工程或电力工程）；②具备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方本单位正式在职职工（项目总负责人可兼任监理项目负责人）。**

(2) 专业咨询负责人

①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合格有效的高级工程师职称（市政或电力相关）或注册电气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设计咨询任务单位的本单位正式在职职工；**

②监理项目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合格有效的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市政公用工程或电力工程），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监理任务单位的本单位正式在职职工；**

③造价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合格有效的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土木建筑或安装专业），且应是独立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中承担造价咨询任务单位的本单位正式在职职工。**

3.4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要求：**具备一项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类似项目业绩”：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第一节“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的规定。

3.5 投标人拟派出担任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要求：**具备一项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类似项目业绩”：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第一节“评标办法前附表”中“项目负责人类似项目业绩”中项目总负责人的业绩规定。

3.6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投标。①联合体投标的，应由承担本招标工程监理任务的单位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含联合体牵头人）总数不得超过3家；②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不得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的投标；③联合体各方应具备其所承担招标项目承包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同一专业咨询内容不得由两家及以上联合体成员共同承担；④联合体各成员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方应指定一家作为牵头人，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及义务，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整个合同的全面实施；⑤投标保证金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缴交。

3.7 其他要求：**①根据闽建筑〔2022〕3号规定，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诚信承诺函（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承诺）；投标人需提供拟派出项目总负责人承诺函（若为联合体投标，项目总负责人承诺函由联合体牵头人承诺）。②投标人须提供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书（包括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拟派项目总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记录承诺），格式自拟（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成员均需承诺，项目总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人承诺）。③投标截止时，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仍处于被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认定的建筑市场主体黑名单管理期限内的（闽建〔2016〕5号文及其他相关规定中的工程质量安全文明“黑名单”除外），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④投标截止时，投标人（含联合体各方）未被依法禁止投标、未存在财产被冻结或接管的情况。**

4. 资格审查办法及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办法为综合评估法。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02月07日0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下同）至2024年03月05日09时00分00秒通过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https://gcjyzz.zhang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福建版）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 6.1.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人民币壹拾万元整（¥100000）。
-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具体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24年03月05日09时00分前（北京时间）通过网络上传至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网上投标系统无法接受投标文件。

投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投标无效：

（一）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递交投标文件；

(1) 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内到达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2) 因投标人原因，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或无法导入的（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十分钟内）；

(3) 电子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进行电子签章的。

7.2 网上投标操作见网上投标操作指南，见企业业务系统的帮助文档。如有疑问，可向电子招投标平台开发公司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咨询。技术支持电话：0596-2032597、0512-58173200、400-850-3300。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https://ggzyfw.fj.gov.cn/>)、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漳浦龙睿环境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漳浦县绥安镇金浦大道新都城市广场华景楼27层，邮编：363200

电话：0596-3185588，传真：/

联系人：周工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华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大学路9号翰城一品13幢1701室，邮编：363000

电子邮箱：fjhg2928466@126.com

电话：0596-2928466，传真：0596-2928466

联系人：小王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漳州市工程项目交易中心

网址：<https://gcjyzx.zhang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6-2032597

交易中心名称：漳浦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漳浦县行政服务中心，四楼招拍挂大厅（门牌：漳浦县绥安镇黄仓村457号）

电 话：0596-3208708

监督机构名称：漳浦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漳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 址：漳浦县绥安镇朝阳大道东348号、漳浦县人民政府大楼4楼

电 话：0596-3106633、0596-3221035